

业力法则是爱的法则

2014-12-10

“业力”这个词如今正被人们越来越多地使用，但很少有人懂得这个词的含义。

所有人都知道“飞去来器效应”，即：我对他人所做的迟早有一天会回到我自己身上。这就是“业力”的含义。我们撒下什么种子，就会收获什么果实。我们中大多数人在地球上生活是因为我们有某种使命要完成，并且也有某些生活债务要偿付。

因此，业力法则并不是一种惩罚，而是一项带来希望的爱法则。通过爱，我们懂得了自己行为的后果，从而使我们的灵魂能够成长。一生的时间不够灵魂用来偿清业债。但因为我们有自由意志，所以我们可以改变自己的命运，也可以通过紫色火焰来转化业力。

按照传统的教义，业力法则揭示出我们正面与负面的想法、言语和行为，我们会以正面或负面的方式来独自承担这些想法、言语和行为的后果。业力是我们最大的恩人，因为它把我们对他人所做的善事返还给我们。同时，它也是我们最大的导师，因为它让我们能够从自己的错误中汲取教训。

在古代与现代的许多文化和宗教中都有对业力和转世的信仰。比如印度教指出，灵魂会收获它在前面几世播下的种子，无论那种子是好是坏。在古希腊，毕达哥拉斯教导说是灵魂的多次转世使他得以自我净化和自我完善。

在犹太基督教教义中，耶稣亲自告诉我们，要对自己说的话，承担业力责任：“人们说出的所有没根据的话，都会在最后的审判日受到清算。”使徒保罗也用下面的话宣讲过业力法则：“我们种下什么，就会收获什么……每个人都将按自己的工作领到自己的报酬。”圣哲曼给我们的礼物……紫色火焰，能够激活我们自身当中的仁慈、宽恕和对业力的转化能力。

紫色火焰可以转化因、果以及我们自身所有不属于神圣和谐的那一切所留下的记载和存储。她可以在解除业力的过程中帮助我们，使我们成为一个新的存有。

(此文节选自Elizabeth Clare先知与Patricia Spadaro 所著的《业力与转世》一书，第七道光紫色火焰与圣哲曼大师简介)